

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第二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印发“十四五”就业促进规划的通知》精神，加强高校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，增强大学生职业规划意识，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，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，根据上级部门有关通知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决定举办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第二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筑梦青春志在四方，规划启航职引未来

二、大赛目标

努力将大赛打造成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、促进人才供需对接的大平台、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。通过举办大赛，更好实现以赛促学，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、就业观和择业观，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，提升就业竞争力；以赛促教，促进高校提高大学生生涯教育水平，做实做细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；以赛促就，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和高校参与赛事活动，推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，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学生处

承办单位：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、学生发展指导工作室

四、大赛安排

（一）赛制安排

大赛设成长赛道、就业赛道。

1. 成长赛道。

面向我校中低年级学生，考察其树立正确择业就业观念、合理确立职业目标、持续行动不断接近目标的成长过程，通过学习实践培养提升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及发展潜力。参赛对象为我校一、二年级学生。（详见附件 1）

2. 就业赛道。

面向我校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，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，个人成长路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适应度，以及对照目标职业及岗位要求，个人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及发展潜力的契合度。参赛对象为我校二、三年级学生。（详见附件 2）

（二）赛程安排

1. 校级初赛。即日起至 11 月 10 日，各二级学院参照评审标准，组织学生积极参与比赛，同时择优推荐学生进入校赛决赛。

每学院均可各择优推荐 1-2 名学生进入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校级决赛（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可各推荐 2-4 名学生）。

2. 校级决赛。拟于 11 月 13 日举办，采用现场展示答辩、专家评审的形式。成长赛道设学生展示、专家提问两个环节；就业赛道设学生展示、综合面试两个环节。

（三）奖项设置

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同时设

置优秀指导教师奖、优秀组织单位奖。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、予以表彰，并择优推荐参加校外赛事。

（四）参赛报名

所有参赛选手在各二级学院初赛管理员处进行报名，选择成长赛道或就业赛道参赛。具体提交材料及赛道评审标准见附件1、附件2。

参赛选手应按要求准确填写报名信息，提交材料应坚持真实性原则，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，否则将失去参赛资格、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，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充分发动。各二级学院要认真做好大赛宣传动员工作，把大赛作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载体，发动更多在校学生了解和参与大赛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。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、周密部署。要将大赛与各类就业指导、线上线下招聘等同期活动统筹推进，发动相关用人单位参与大赛过程，助力更多大学生在参赛过程中实现就业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。各二级学院要充分利用校园媒体、新媒体等多元传播渠道，全方位宣传推广赛事组织情况及同期开展的就业指导、校园招聘等活动，共同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大学生就业的良好氛围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所有参赛作品概不退稿，请自行保留底稿。

(二) 参赛者必须是参赛作品的原创作者，并保证其拥有该作品的合法著作权。

(三) 获奖作品如发现有抄袭、盗用、作弊等不法手段，或有出售、商业推广及直接或间接商业目的的，或不符合规定及违反他人著作权的，即予取消其参赛资格并追回奖励，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行负责。

(四) 所有报名参赛者均被视为同意并自愿遵守本届大赛比赛规程。

(五) 各二级学院需确定 1 位大赛管理员，负责本学院学生报名参赛事项，管理员名单于 10 月 16 日前汇总至学生处高贊老师。

(六) 大赛联系人：

成长赛道：胡 婷老师 18116088332

就业赛道：沈 慧老师 18116088173

附件 1：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成长赛道方案

附件 2：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就业赛道方案

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24 年 10 月 11 日